

证券代码：300523

证券简称：辰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1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7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30日以邮件、电话、口头等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碧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提名推荐，公司监事会提名闫玉华先生、赵俊红女士（以上排名不分先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提名推荐，公司监事会提名吕游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名推荐，公司监事会提名闫钰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均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

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监事会成员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根据主管机构相关规定及公司行业状况、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订第四届监事会成员薪酬及津贴标准如下：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职工代表监事闫玉华先生、赵俊红女士、吕游先生不在公司领取监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职工代表监事闫钰竹女士津贴数额为12万元/年（税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三位职工代表监事按其任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

鉴于非关联监事不足法定的监事会人数下限，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7月6日